**泸州市江阳区分水岭镇中心卫生院二期**

**电梯采购询价函**

编号:JCDTXJ20180308

 ：

因项目建设需要，拟对江阳区分水岭镇卫生院二期工程电梯采购进行询价采购，诚挚邀请贵单位参与报价。

1. 货物清单及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商品名称** | **规 格** | **数量** | **单价** | **小计** | **备注** |
| 1 | 医用电梯 | 4/4 | 1台 |  |  |  |
| 合计（大写）：                    |

价格包括但不限于设备本体、人工、材料、机械、运输、途损、包装、安装、检验、调试、验收、质保、各种税费等所有费用。

注：详细要求见附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人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2018年 月 日**

**说明：**

1、本次询价项目采用一次性报价，所报价格为最终发票结算价。

2、中选后，供应商擅自变更或无故不提供中标产品，将按照《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进行处罚。交货地点：江阳区分水岭镇卫生院振兴路 227 号四楼会议室。

3、供应商应提供的有关资料：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售后服务承诺书（原件）、技术参数表及设备彩页等相关证件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询价成交原则：综合考虑价格、品牌质量、供应商信誉、售后服务及标书制作等方面，最终确定中标供应商。

5、本次询价有效期为开标后 60 天。

5、投标截止时间：请将投标文件制作完整后于2018年3月26日上午10：30时之前密封送至江阳区分水岭镇卫生院振兴路 227 号四楼会议室。

6、联系人：唐昌波     电话：18208390599

四川建川兴泸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8年3月22日

附件：

第一部分 询价概况

一、项目概况

江阳区分水岭镇卫生院二期工程位于分水岭镇，总建筑面积2160㎡,建筑层数4层，框架结构，建筑高度16.05米，目前该工程主体结构基本完工，已进入装修阶段。现拟对电梯进行邀请询价。

1、计划工期：60 日历天；

2、质量要求：满足国家相关质量规范、标准；

3、本次询价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 设备数量及技术参数要求

1、电梯数量：1台 垂直医用电梯

2、电梯要求有残障功能；

3、电梯要求停电应急装置；

4、 参考品牌：三菱、奥的斯、西门子、迅达、蒂森、爱默生、速捷等（不定品牌），采购最高控制价23万元人民币（大写：贰拾叁万元整）。

5、详细技术要求详见设备技术要求。

三、报价函文件要求及资格证明材料：

1、 列明所报设备、品牌及明细价格；

2、 将所有密封盖章包装。

3、 营业执照（须有年检记录）；

4、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证（须有年检记录）；

5、 税务登记证（须有年检记录）；

6、 法人代表证明书及法人授权委托书。

7、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8、 其它证件

第二部分 询价项目内容及要求

一、询价项目资质要求

1、  供应商应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中外合资或独资企业，相应的营业范围，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

2、供应商必须是所投电梯产品的制造商或泸州市内唯一授权代理。

3、所投设备制造厂商必须通过ISO9000系列认证。

4、供应商应有能力履行询价文件中合同条款和技术要求规定的由卖方履行的保养、修理、供应备件和其它技术服务的能力及义务。

5、电梯制造商、电梯品牌制造商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电梯）B级及以上资质。

二、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0 元；

2.履约保证金：合同价的 10%（不接受保函）；

3.质量保证金：结算价的 3%。

三、付款方式：安装验收合格后付总货款97%，余款质保期到付清。

四、设备要求

1、电梯参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楼号 | 层站门 | 井道尺寸单位（mm） | 电 梯 运 行 速度 | 载重量 | 技 术 参 数、功能 等要求 | 单 位 | 数 量 |
| 1 | 医用电梯A | 4/4/4/（1F—4F） | 2500\*3300 | 1m/s | ≥1600kg | 见下表 | 台 | 1 |

2、技术规格、主要技术指标要求与功能要求：

2.1电梯应适用于指定的下述工作环境和条件：

1）    温度：0℃-40℃；

2）  相对湿度：85%；

3）消防要求：应具备消防应急返回功能；

4）电源：动力电源—AC三相380V、50HZ，照明电源—AC单相220V、50HZ，电压允许波动范围±10%；

2.2标准：

（1）标准要求

除本询价文件另有规定的技术要求外，本次询价的全部电梯的设计、安全设施、制造、测试、安装及验收应不低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下述相关的国家标准：

a、GB10060-1993《电梯安装验收规范》；

b、GB50182-1993《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梯电气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

c、GB/T10058-2009《电梯技术条件》；

d、GB/T10059-2009《电梯试验方法》；

e、GB50310-2002《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f、GB7588-2003《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

g、《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

为满足GB7588-2003《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的最新要求，投标电梯应配置轿厢上行超速保护装置（GB7588第9.10条）。

（2）安全设施要求

a）      限速器应符合GB/T10058-2009《电梯技术条件》3.6条的要求；

b）      安全钳应符合GB/T10058-2009《电梯技术条件》3.7条的要求；

c）      缓冲器应符合GB/T10058-2009《电梯技术条件》3.8条的要求。

（3）电气安全要求：电梯电气安全要求应符合GB/T10058-2009《电梯技术条件》的有关条款规定。

（4）电梯可靠性要求：可靠性必须达到GB/T10058-2009《电梯技术条件》的要求。

（5）电梯其它要求：电梯其它要求按GB/T10058-2009《电梯技术条件》规定。

**投标人必须承诺其投标产品满足土建施工图的井道尺寸要求（详见图纸），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

五、询价文件制作要求

文件份数为 3 份，以 A4 纸左侧无线胶装、编码、 每页盖鲜章。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两份。文件副本可由正本复印而成，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文件“正本” 和“副本” 应单独装订并密封在同一个密封袋内， 封口处加贴封条并加盖申请人公章（鲜章。

第三部份 电梯规格、技术参数等要求：

医用电梯询价技术参数及配置要求（江阳区分水岭镇卫生院 2 期工程电梯采购）

|  |  |  |
| --- | --- | --- |
| 产品型号：医用电梯 | 数 量：1 | ★载重：1600kg ★速度：1. m/s |
| 层/站/门：4/4/4（1F—4F） | 基站位置：1 层 |  |
| 井道净尺寸(W×D)：2500mm\*3300mm（以实测为准，投标人中标后自行调整） |
| ★轿厢净尺寸(W×D)：按设计图 | ★净开门宽度(W×H)：按设计图 |
| ★机房尺寸 ：按井道实测 | ★墙体材料：砖墙+混凝土 |
| ★控制方式：32 位微机双通道 CAN BUS 高速串行通讯 | ★调速方式：VVVF（变频变压调速） |
| ★主机:采用永磁同步无齿轮主机（要与投标厂家同品牌，附具备资质的第三方检验的检验报告） | ★曳引系统：永磁同步无齿轮 |
| ★控制系统：全电脑 32 位分散式微机网络控制、串行通讯系统 | ★驱动系统：永磁同步马达驱动 |
| ★门机驱动系统：永磁同步马达驱动（要与投标厂家同品 牌，附具备资质的第三方检验的检验报告） | ★门机控制系统：电脑控制系统（要与投标厂家同品牌，附具备资质的第三方检验的检验报 告） |
| 光幕 | 开门方式：旁开双折门 |
| 首层发纹不锈钢 | 楼层显示：1-4 |
| 各楼层、顶层及底 坑深度： | 1 层 | 2 层 | 3 层 | --- | 4 层 | 顶层净高 |
| 3900mm | 3900mm | 3900mm | ---- | 3900mm | 5700 mm |
| 底坑深度 | 1800 mm |  |

**1.1.2**、功能要求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基 本 功 能 | 序号 | 基 本 功 能 |
| ★1 | 全集选 | ★17 | 自动泊梯 |
| ★2 | 自动返回基站 | ★18 | 轿厢开门保护 |
| ★3 | 满载直驶 | ★19 | 轿厢关门保护 |
| ★4 | 防捣乱保护 | ★20 | 开、关门按钮 |
| ★5 | 超载保护 | ★21 | 开、关门按钮灯 |
| ★6 | 终端楼层保护 | ★22 | 本层厅外开门 |
| ★7 | 重新初始化运行 | ★23 | 关门力矩保护 |
| ★8 | 数字式大厅/轿内显示 | ★24 | 厅、轿门分别控制 |
| ★9 | 轿顶检修 | ★25 | 关门等待取消 |
| ★10 | 轿厢内紧急照明 | ★26 | 停梯开关 |
| ★11 | 内部五方通话装置 | ★27 | 启动时力矩补偿 |
| ★12 | 轿厢关门延迟保护 | ★28 | 轿内风扇照明控制 |
| ★13 | 轿内警铃 | ★29 | 轿厢到站自动语音报站功能 |
| ★14 | 反向指令自动消除 | ★30 | 厅外及轿内方向指示 |
| ★15 | 错误指令取消 | ★31 | 无障碍功能 |
| ★16 | 光幕门保护 | ★32 | 紧急消防操作 |
| ★33 | 断电自动平层功能 |

##### （注：以上功能要求杂物梯除外）

**1.1.3**、规格、技术要求（杂物梯除外）：

##### ★1、侧面设高度为 900mm-1100mm 带盲文的选层按钮或残障人按钮；

★2、三面高度为高 850mm 的不锈钢扶手，要求有残障功能；

★3、门机系统：变频门机系统。

★4、控制系统：32 位数字化、模块化控制系统。

★5、通话设置：五方通话设置

★6、配套设置：每个机房配置一台空调（≥1.5P 且满足质监局验收要求）,选用品牌为 格力或者美的或者海尔

**1.1.4**、轿厢装修要求：

##### ★1、 轿顶：LED 轿顶灯照明 ；

★2、 轿厢信号系统：液晶显示器（带楼层运行方向、楼层数字、载重量、禁烟标等）， 面板为发纹不锈钢，按钮为圆型或方型不锈钢按钮， 按钮上均配有楼层字符，登记 后字符会发光确认。侧面设高度为 900mm~1100mm 带盲文的选层按钮或者残障人按 钮；

★3、 厅外信号系统：

#3.1 厅外呼装置形式：集成式外呼装置，发纹不锈钢面板+显示器（可显示电 梯 运行方向楼层字符）+圆型或方型金属按钮（按钮上含有上、下行符号并经登记后 发 光确认）。

#3.2 厅外呼装置配置：每台电梯每层均单独配置一套以上形式的外呼装置，设并联 外呼。

★4、 门厅装饰：a.厅门：首层为发纹不锈钢装修(厚度≥1.2mm)，其余层喷漆钢板；b. 门套：各层为不锈钢小门套(厚度≥1.2mm)；c.操作面板：不锈钢；d.地坎：硬质 铝条。

★5、 门保护装置：光幕门保护≧100 束。

★6、 地板：地面为大理石拼花地板≧15mm。

★7、 无障碍运行功能要求：残障盘，轿内外按钮为圆型或方型金属盲文按钮、轿厢至 少一面配扶手、后壁镜功能，耐磨美观。

★8、 轿厢上下运行及到达应有清晰显示和报层语音；

★9、 配置轿厢监控（每台电梯配高清摄像头，数据线布置到电梯机房）。

★10、配置每个轿厢的换气扇。

1.2功能名称解释：

|  |  |  |
| --- | --- | --- |
| 序号 | 功能名称 | 功能说明 |
| 1 | 全集选 | 电梯对大楼内上、下召唤信号、轿内选层指令及各种信号进行综合分析判断后，将自动优选与电梯运行方向一致的信号进行依次应答。 |
| 2 | 自动返回基站 | 单台电梯时，可根据大楼实际需求设定运行基站，在预定时间内如果没有召唤或指令登记，轿厢将自动返回基站，关门待机，基站一般设 在交通流量大的楼层或一楼大厅。 |
| 3 | 满载直驶 | 当轿厢内载荷达到满载预设值时，即进入满载直驶状态，电梯将不再应答厅外召唤而直接响应轿内指令直达指定楼层。 |
| 4 | 防捣乱保护 | 为避免空梯运行，电脑通过对载重量进行逻辑判断把不正常的指令作消号处理。此功能可避免恶作剧和错误的轿内指令。 |
| 5 | 超载保护 | 当轿厢的载重量超出额定允许的载重时，超载蜂鸣器会鸣响以提示超载。此时显示超载，轿厢不关门，电梯不能起动。 |
| 6 | 终端楼层保护 | 当电梯运行到终端楼层时，运行速度没有减至预设值时，系统将强迫减速，保护电梯的安全运行。 |
| 7 | 重新初始化运行 | 当电源因中断而恢复后，电梯位置信号未能保留或不能确定轿厢位置时，电梯将驶向端站重新定位。定位后位置显示器显示电梯所在的层 楼位置，并恢复正常运行。 |
| 8 | 数字式大厅/轿内显示 | 在轿内的操纵面板及每层楼的大厅召唤盒上随时显示电梯所在层站，以方便乘客了解电梯当前运行位置。 |

|  |  |  |
| --- | --- | --- |
| 9 | 轿顶检修 | 电梯轿顶设有检修箱，使检修维护更为安全快捷。 |
| 10 | 轿厢内紧急照明 | 在轿内设置的紧急照明装置，停电时启用。 |
| 11 | 内部通话装置 | 用于在特殊情况下通过设置在轿厢操纵面板上的，轿顶上的，轿底的对讲装置保持与顶层或监控中心的语音联系，且顶层与监控中心也能 语音联系。 |
| 12 | 轿厢关门延迟保 护 | 当电梯开门时间由于外呼按钮被按住或其他因素而超过预定时间时，电梯会强迫关门来应答其他信号。当电梯强迫关门重复几次仍未关 紧，电梯将停止运转并开门，内外呼信号会自动取消。当电梯监测到 门已正常关闭时，电梯恢复正常操作。 |
| 13 | 轿内警铃 | 供在特殊情况下乘客通过按动轿厢内报警按钮，及时通知外界。 |
| 14 | 反向指令自动消除 | 在向上或向下运行时，对于与当前运行方向相反的指令可自动消除。 |
| 15 | 错误指令取消 | 当指令登记后，在电梯未起动前可通过连续点按此按钮以取消已登记的指令。电梯起动后，为保证乘客的人身安全，系统不允许取消已登 记信号。 |
| 16 | 光幕门保护 | 专用光幕门保护系统增强了电梯的安全性，系统可在电梯门口形成密集的红外交叉光幕，对于任何进入其探测区域的人或物体都能做出敏 锐的反应，为进出的乘客提供最大程度的安全保护。 |
| 17 | 自动泊梯 | 群控组内电梯在大楼内所有电梯均处于空闲状态时，会自动停泊于大楼的不同层楼以提高电梯组对召唤的响应速度。 |
| 18 | 轿厢开门保护 | 当电梯由于机械卡阻等原因导致不能开门到位超过预定时间时，电梯会出现下列动作：1、把自己从群控系统中独立出去 2、熄灭大厅和轿厢内的方向指示灯 3、呼梯信号会分配给群控系统中 的其它电梯 4、按下任何电梯控制板的按钮都会发出蜂鸣声 ；5、关门并按照当前的方向驶向下个楼层，直到到达基层以获得正确的方向 信号；6、在反复尝试了 3 次开门动作后，轿厢门会关闭，将在下一层停止 并开门；7、违背响应的命令会被清除。8、保护装置灯被点亮。 |
| 19 | 轿厢关门保护 | 当电梯由于机械卡阻等原因导致不能关门到位超过预定时间，电梯重复三次关门后，未侦测到门关闭信号，电梯会自动进入保护状态，当 电梯监测到门已正常关闭时，电梯将恢复正常操作。 |
| 20 | 开、关门按钮 | 电梯轿厢操纵面板上设有控制开关门的微动按钮，以方便乘客根据需要灵活掌握开关门的时间。 |
| 21 | 开、关门按钮灯 | 按下开、关门按钮的同时将点亮按钮灯以提示成功应答。 |
| 22 | 本层厅外开门 | 在正常关门过程中，厅外与电梯同向的召唤按钮被按下时，电梯将重新开门。 |
| 23 | 关门力矩保护 | 当关门时受到反向阻力，超过预设的力矩值时，电梯将重新开门。 |
| 24 | 厅、轿门分别控制 | 经过统计由厅外召唤引起的开门等待时间会比由轿内指令引起的开门等待时间要长，此功能通过独立调整电梯在响应召唤和指令时的开 门保持时间，来提高整体的运行效率。 |
| 25 | 关门等待取消 | 自动状态下，在门保持全开状态并且处于开门延时阶段时，按关门按钮可立即执行提前关门。 |
| 26 | 停梯开关 | 即驻停开关，当设置在指定楼层的钥匙开关动作后，电梯将在应答完 |

|  |  |  |
| --- | --- | --- |
|  |  | 所有指令后返回指定层楼，同时将启用节能模式，切断轿内照明并点亮厅外停梯开关指示灯。 |
| 27 | 启动时力矩补偿 | 为使电梯起动时获得更好的舒适感，系统对轿厢内载荷进行计算，并通过起动时的力矩补偿给予优化。 |
| 28 | 轿内风扇照明控制 | 在没有接到任何操作指令的情况下，电梯在关门后的预定时间内，将进入节能模式，关闭轿内的照明和风扇 |
| 29 | 轿厢到站自动语音报站功能 | 设置在轿厢顶部，当电梯到达停靠楼层时，将发出语音提示自动进行楼层报站。 |
| 30 | 厅外及轿内方向指示 | 为方便乘客了解电梯的运行方向，在轿内操纵面板和厅外召唤面板上有箭头状指示灯提示运行方向。 |
| 31 | 无障碍功能 | 残障人保障功能 |
| 32 | 紧急消防操作 | 大楼发生火警时，系统在接收到火警信号后，将取消所有指令和召唤信号，驱动电梯直接返回消防层，开门疏散乘客，等待消防员操作。 |
| 33 | 断电自动平层功能 | 停电时，电梯可自动平层。 |

1.3本项目不接受替代方案或其他备选方案。中标人所供的设备必须是全新的，出厂后未开封、未使用过的产品（即：厂家原装正品）。

#### 2.质量要求、项目实施计划书

2.1 投标人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产品，所提供的所有产品均须符合国家相关产品的有关质量标准。 除本文件特别说明可以采购进口产品外，视同为采购人未获得财政部门同意而拒绝采购进口产品， 不允许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2.2 投标人所提供的电梯必须符合国家质量技术标准和要求，具体规范为:

##### （1）乘客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GB7588-2003）

（2）乘客电梯安装验收规范（GB10060-2011）

（3）乘客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10-2002）

（4）乘客电梯试验方法（GB/T10059-2009）

（5）乘客电梯技术条件（GB/T10058-2009）

 (6) 电梯用钢丝绳（BG8903-2005）

（7）川建勘设科发[2012]571 号：关于相关设计参数的确定：担架尺寸不得 小于 2400x1400mm。电梯轿厢净深度或净宽度尺寸不应小于 1950mm。当净宽度尺 寸为 1950mm 时，应采取电梯门开口偏移或加宽电梯门等措施，确保担架顺利进 出。电梯参数应满足《电梯主参数及轿厢、井道、机房型式与尺寸第 1 部分：Ⅰ Ⅱ Ⅲ Ⅵ类电梯(GBT 7025.1-2008)》要求。

第四部份 合同格式

合同协议书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买 方： 业 主 方： 卖 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事项协商 一致，同意按下列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及附件。

说明和要求：

1、项目设备招标《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及澄清和确认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2、本合同内容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保护和制约；

3、本合同术语的定义按《合同法》和《招标文件》有关条款解释。

4、卖方必须遵守国家安全主管和质量监督检验部门的现行有关规定，保证提供的设备、设备的 全部内容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执行，并完全符合国家标准和质量监督检验部门 规定的验收标准要求。

5、卖方的交货进度应服从买方的项目总体进度安排和需要。

6、设计图，由买方在合同生效 15 日内提供系统设计资料和相关设计图纸。 第一条 合同范围和交货时间

合同范围： 1、买方同意从卖方购买、卖方同意向买方出售和提供（招标文件）本合同中规定的“设备”以及相关技术服务、安装及调试服务、技术培训、技术资料和售后服务。 2、合同设备的原产地国家和制造商符合招标文件中的规定和要求。 交货方式和交货时间：

3、合同签订后 日内完成交货，安装日期按各期施工进度安装调试 并通过验收。 第二条 交货地点

1、设备送达项目招标文件约定的现场。 第三条 价格

1、卖方在本合同项下提供的有关合同设备、安装及调试、检验检测试验、技术资料、技术服务 及技术培训等的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万元）(￥ )。

该合同价格包含了合同设备、安装及调试服务、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技术资料、技术服务和 技术培训的价格和费用，还包括货到交货地点的运输、装卸、保险及所有设备的包装费（所有费用含 税）。

2、合同设备的分项价格应提供详细的附件。

注：卖方（即中标人）须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 7 日内，且在签订合同前，向招标人缴纳履约保 证金和总包服务费（总包服务费包含塔吊使用费、水、电费等）；履约保证金按货款支付比例逐步退 还（无息），总包服务费不予退还。

第四条 货款支付

1、电梯安装、调试完成经技术质量监督局验收合格，支付至该合同总价 97％，并一次性无息退 还履约保证金。

2、中标人提供电梯设备合同总价的 3％，作为该项目的质量保证金，质保金在验收合格且在投 标人承诺的质保期届满后（不少于 2 年）无质量问题一个月内支付完清。

3、支付进度款须按统一格式文件申请支付进度款。 第五条 税费

1、现行税法所征收的投标设备产生的一切税费由卖方支付。

2、根据现行税法向卖方征收的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由卖方支付。

3、如有发生在中国境外的，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应由卖方支付。 第六条 质量保修期

1、正常质量保证期为自本合同所列的全部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签字之日起 24 个月。 第七条 质量保证

1、卖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设备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采用优质设备和先进的工艺制造的，并在 各个方面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

2、卖方应保证其设备经过正确安装、合理操作和维护保养，在设备寿命期内运转良好。在规定

的质量保证期内，卖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设备的缺陷及安装的错误而造成的任何故障负责。除合 同中另有规定外，出现上述情况，卖方应在收到买方通知后 48 小时内，免费负责修理或更换有缺陷 的零部件或整套设备。对造成的损失买方保留索赔的权利。

3、卖方所提供设备的技术规格应与投标文件技术规格规定的标准相一致或优于投标文件技术规 格。若技术规格中无相应规定，设备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或招标人同意认可的相应的正式标准。 4、关于专利技术：卖方须保障买方使用其设备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设计、工艺、方案、

技术资料、软件、商标、专利、外协产品等一切方面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卖方必 须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索赔和责任。

5、招标文件的规范和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的外，卖方应准备与本合同设备相符的技术资料一式 二套随每批设备一起发运给买方。例如：产品样本、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修指南或服务手册等。 如本条款所述资料不完整或丢失，卖方应在收到买方通知后立即免费另寄。

6、关于技术规范：卖方提供的设备应符合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要求，若技术要求中无相应说明， 应符合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及有效的产品认证文件。

7、如若选用原装进口设备，卖方必须具备下列证明文件： A、原产地证明书；B、生产厂质量保证书；C、装箱单；D、船运单（复印件）；E、中国海关报关单（复印件）；F、中国商检证明；G、其他文件。

 第八条 包装和运输

1、卖方所提供的设备均为设备出厂时原包装。

2、包装与保护：卖方所提供设备在装卸、运输和仓储过程中应有足够的包装保护，防止设备受 潮、生锈、被腐蚀、受到冲撞以及其他不可预见的损坏。

3、设备的装箱清单及文件：卖方所提供设备内必须附有详细的装箱清单，有清楚的与装箱单相 对应的名称和编号。在包装箱中必须附有本合同中所要求的所有文件和资料。

4、卖方应根据设备单件重量和设备特点及运输要求的具体情况，在包装箱的两侧加注适当的中 文和图形运输标志，如“重心”“吊装点”“勿倒置”“小心轻放”等内容。

5、由卖方负责完成设备运输过程的全部工作内容。并安全送达交货地。 第九条 检验

1、卖方在发货之前，应对设备的有关内在和外观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进行准确的和全 面的检验，并出具其设备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质量合格证书。该证书将作为提交给作为提交买方付款单 据的组成部分，但不应视为是对质量、规格、性能、数量的最终确认。

2、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如发现设备的质量或规格与本合同规定不符，或证明设备有缺 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原设备或器件等，买方保留向卖方提出索赔的权利。

3、买方有权派出技术专家对投标设备的制造过程进行抽查或监造，以及参与设备的性能检验。 卖方有义务提供方便和配合。

第十条 安装、调试、试运行和验收 1、合同设备的技术资料、检验标准及说明书由卖方提供，并进行安装、调试、运行和维修。在

安装、操作、调试等所引起的系统和设备或零部件的损坏由卖方负责。 设备调试的组织与费用承担：

（1）设备由卖方组织调试，负责提供调试所需的人员、器材和必要的条件，并承担相关费用。

（2）由于卖方的原因导致试运行失败的，卖方应采取措施保证试运行合格，并承担相应费用。 由于买方的原因导致试运行失败的，卖方应当采取措施保证试运行合格，买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

2、性能验收试验应在设备全部安装到位、运转稳定、达到设计要求后进行。验收试验由买方负 责，卖方参加，合格后签发交工验收证书。

3、在设备生产厂或项目现场就设备的启动、运行、维护，卖方应对买方操作人员进行技术培训。

4、若由于卖方产品质量原因造成建筑和其他设备的损坏，卖方将负责修理和补偿；给买方造成 损失和其它不良影响的，应当负责赔偿。若卖方怠于修理和补偿的，买方可以另行委托他人代为修理

和补偿，费用可直接从未支付货款及/或质保金中抵扣，不足部分，仍有权向卖方追偿；也有权选择 拒绝修理和补偿，一切责任由卖方承担。

5、竣工验收：经验收合格的设备，实际竣工日期为卖方按交工验收证书的日期。 (1)验收标准执行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国家标准和规范及产品认证。 (2)验收程序：在签合同时另行确定详细的验收程序文件。

第十一条 保修期

免费保修期与质量保证期内容同第六、七、十条内容。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和保险

1、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 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则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系 指双方在缔结本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

2、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当局 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 120 天以上， 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3、卖方对进场安装人员必须买意外伤害险，费用由卖方承担。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及索赔

1、延期交货与误期赔偿： 如果卖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按期交货（不可抗力外），在卖方同意支付核定损失额的条件下，

买方将同意延长交货期，损失额比率按《合同法》及相关规定执行。买方有权因卖方违约终止合同。 2、索赔： 卖方对设备与合同要求不符负有责任，并且买方将在规定的检验、安装、调试和验收测试期限内

和质量保证期内提出索赔，卖方应按买方同意的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A、卖方同意买方拒收设备并把被拒收设备的金额以合同规定的同类货币付给买方，卖方负担发

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费用、运输和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装卸费以及为保管和保护 被拒绝设备所需要的其它费用。

B、根据设备的疵劣和受损程度以及买方遭受损失的金额，经双方同意降低设备价格。 C、更换有缺陷的零件、部件和设备，或修理缺陷部分，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

卖方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承担买方遭受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卖方应相应延长被更换设备的质量保 证期。

第十四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若在 60 天内

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项目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 合同的修订和补充：

对合同款做出的任何改动，均须由双方签署书面的合同修改书为有效。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执行

1、本合同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共 页，一式 肆份（正本二份、副本二份），双方各执二份。

3、本合同正本两分具有同等效力，由双方分别保存。

4、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将按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 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六条 合同附件

附件 1：设备数量详细清单、价格表及规格参数说明。 附件 2：合同专用条款的其他的内容如：

详细技术要求、售后服务程序等条款内容在签订正式合同时确定。

买方： (盖单位章) 卖方：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注：其他合同专用条款在合同签定时另行约定

第五部份 询价申请文件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1、报价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商品名称** | **规 格** | **数量** | **单价** | **小计** | **备注** |
| 1 | 医用电梯 | 4/4 | 1台 |  |  |  |
| 合计（大写）：                    |

注：价格包括但不限于设备本体、人工、材料、机械、运输、途损、包装、安装、检验、调试、验收、质保、各种税费等所有费用。

报价人 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2、报价函格式

报 价 函

江阳区分水岭镇卫生院：

四川建川兴泸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经仔细研究应询价文件、施工图纸、现场情况、质量标准、工期、 付款条件等并结合我公司管理水平和经济技术实力报价为： 万元。

（其中安装 万元、制作 万元、运输 万元）

报价人 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3、竞 标 函

江阳区分水岭镇卫生院：

四川建川兴泸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贵公司对 （项目名称）的询价邀请，我公司经研究，决定参与本次询价。

据此函，我公司承诺如下：

1.我公司将按询价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我公司已详细审查全部询价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公司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3.我公司同意提供按照贵公司要求的与其询价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4.我公司愿意遵守询价文件中对申请人的所有规定。

5.一旦我公司中选，我公司愿意履行自己在询价文件中的全部承诺和责任。

6.我公司知道如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中标，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时承诺：我公司如果有上述行为，将无条件承担贵公司相关的调查论证费用。

7. 本次询价有效期为开标后 60 天。

报价人 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法定地址：

成立时间：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性别：年龄：

职务： 系（申请人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申请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附法人身份证明。

5、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 系 （ 竞标人名称 ）的法 定代表人，现在授权委托（ 姓名 ）为我公司参加本次竞争性谈判活 动和签署报价文件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我承认代理人全权代 表我处理本次竞争性谈判活动的一切事务和所签署的报价文件的内容。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签字)：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职务：

报价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非法人参加报价的情况使用，附代理人身份证明。

6、相关项目人员、施工组织、设备清单

7、申请人认为有必要的可以证明实力的其它资料；